

成长的痕迹

席慕容 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

抚之怅然

但想无处追



所有的一切都是一成长痕迹

40

成长的痕迹

席慕蓉 著



“我喜欢回顾，是因为我不喜欢忘记。 ●

在世间，有些人，有些事，有些时刻似乎都有一种特定的安排，在当时也许不觉得，但是在以后回想起来，却都有一种深意。

成长的痕迹 (台湾) 席慕蓉 著

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昆明市书林街100号)

天水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

印张5.25 字数13.5万

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222-00472-6/N·140 定价: 2.90元

目 录

来时路

-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|
| 2 | • 想您，在夏日午后 |
| 5 | • 无边的回忆 |
| 11 | • 旧日的故事 |
| 19 | • 后山 |
| 22 | • 四季 |
| 25 | • 爱的絮语 |
| 29 | • 猫缘 |
| 34 | • 海棠与花的世界 |
| 37 | • 荷花七则 |
| 43 | • 成长的痕迹 |

窗内

- | | |
|----|----------|
| 52 | • 窄门 |
| 57 | • 我的记忆 |
| 62 | • 谢谢您！老师 |
| 66 | • 几何惊梦 |
| 70 | • 花的联想 |
| 75 | • 白发吟 |
| 81 | • 窗前札记 |
| 86 | • 不忘的时刻 |

窗外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|
| 94 | • 胡凡小姐的故事 |
| 101 | • 玛丽安的二十岁 |
| 110 | • 海伦的婚礼 |
| 117 | • 莲座上的佛 |
| 121 | • 卖石头的少年 |
| 126 | • 乡关何处 |
| 130 | • 达尔湖的晨夕 |
| 138 | • 那串葡萄 |

附录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142 | • 人生欣赏 • 欣赏人生 |
| 160 | • 谦卑的心 |
| 161 | • 附记回顾所来径 |

来时路

所有的一切都变成一
种成长的痕迹，抚之
怅然，但却无处追寻。

想您，在夏日午后

我很想您，妈妈。夏天又来了，想这时，新北投的那个小山坡上，一定又是绿意盎然了吧，您在做什么呢？也许是在开满了花的园里乘凉，也许是带着小狗们在山路上散步，或者，是在客厅里坐着，然后又不自觉地拿起我们的相片簿子来，一页一页地翻着，就把时间一页一页地打发过去了。或者，您正抬头看墙上那一张我前年寄回去的油画，画上那一片蓝天，那一小朵白白的云。

妈妈，那就是后面山坡上停着的那一朵哩！它跟着我，从南台湾飞过大海，从家后青青的山坡上飞到欧洲灰暗的城市里，而在那些城市里，总有雨丝在很不耐烦地地下着，无精打采，敷衍敷衍地地下着，而我就靠着那一小朵白白的云彩，度过了那最难受的一段想家的日子。

再没见过那么蓝的天了。可是我的画上总保有着一块蓝，那蓝是只属于家后的青青的山坡上的。没有一个欧洲的同学会用我那种蓝，尽管颜料是从同一个牌子里挤出来的。最后，他们都听从教授的劝告，往别的色调里走去了。其实，我现在的画里，也用黄，也用红，也用棕，可是，在那一段日子里，在那一段刚离开家的日子里，每个早上在画室里埋头作画，而思绪就跟着那一小朵云飘着，飘过大海，飞到屋后有着相思林的山坡上，小溪流过还很年轻的树林，流过后墙，溪水反映着大屯山上的天空，而那天空，在游子的心中，那是怎么样的一种蓝啊！

我很想您，妈妈，尽管离开您已经快五年了，尽管我已长大了，毕业了，结婚了，可是，思念您的心仍然一样。我很高兴这个暑假，爸爸可以回家了，您可以不太闷了。记得两个姐姐刚出

国时，正是我大三的暑假，在太阳好大的下午，明明邮差来的时间还早，您仍然一次又一次地穿过花园向大门口的信箱走去，信箱设在岩石砌成的矮墙上，在屋里的我，常常听见您关信箱门的声音，空空地在石墙里碰击着，我的心也好像被碰击了一样。

两年后，我出国了，妹妹写信来，说：“妈妈仍然一趟一趟地在信箱和客厅前的石阶之间来回地走着，院子里的花长得比以前更高了……。”而我就会想到，那好大的太阳，好蓝的天，和您在下午眩目的阳光下微微地闭着眼，从大门口穿过花园往屋里走回来的样子，手里空空的，而我就又会听到那信箱门碰在石墙上的空空的声音。尽管在那时候，姐姐们和我，写信都写得很勤，可是仍然不能使您在每一次打开信箱时，都会看见一封蓝蓝的信，而在慈母的心中，那是怎么样的一种蓝啊！

去年五月，我结婚了，刚好那时两个姐姐以及妹妹都在欧洲，爸爸来给我主持婚礼。那天早上，下着很细的雨丝，就是布鲁塞尔下惯了的那一种。坐在礼车里的我，有说有笑，轻松得很，当然，我没有什么可担忧的，爸爸在前座，他在我身边，手中抱着一大束他送给我的纯白的新娘花，我是快乐的。

车子驶进了教堂前石板砌成的院子，在古老的石刻的大门前停下，很多朋友都在等着了，我听见他们说：“来了，来了。”

有人替我打开车门，雨已停了，我的头纱飘在风里，刚才在车里不觉得，可是一置身在白日的光辉里，我的新娘礼服竟出奇地白。

忽然有一个感觉，有一个问题：“妈妈结婚的那一天，也是穿着这样白的礼服吧？”心里开始觉得有一点紧紧的了。这时他和证人已向前走去，风琴声在古老的教堂里回响。爸爸伸出手挽住我，一步一步地沿着紫红的地毯往前走。这时候，那个感觉慢慢地来了，妈妈，结婚的我，仿佛是三十年前的您，正光采焕发的，在纯白的纱、纯白的真珠、纯白的小花的装饰之下，向着年轻的新郎走去。然后，就是那蜜也似的日子，然后就是那漫天

的战火，然后，孩子一个一个地出世。在每一个孩子诞生的前夜，您都曾梦见一个开满了花的花园。然后，孩子长大了，长得都很象妈妈，也很象爸爸。在新北投的山坡上，我们有了一个第一次属于自己的花园（那园中的第一棵树——一棵桂花，还是我种下去的哩。）然后，花还没有开满，孩子们就一个一个等不及似地飞开了，就象一朵一朵的夏日午后的云彩。院子里的花越长越高，而做母亲的就一趟一趟地在信箱和屋门前的石阶之间来回地走着，好大的太阳，好蓝的天，好寂寞的一颗心，而离家的孩子们常常做梦，每一个人的梦里，都有一个开满了花的花园。好寂寞的一个花园啊！

风琴奏着巴哈的Jesus Que Ma Joie Demeure，婚礼已近尾声，一直面容很严肃的他，侧过头来凝视着我，好温柔的眼神。我禁不住想对他说：“我好想妈妈。”在平时，只要我这样一说，他就会把我环抱起来，百般地抚慰。可是，我现在穿着新娘的礼服，好多朋友都在身后，而这教堂这么大、这么空，而在几千里外的妈妈正在盼望着女儿会有一个快乐的婚礼。于是，我就竭力地去想一些别的事情，竭力地吞咽着那就在喉咙里作怪的紧紧的感觉，我就终于没有流一滴泪。

但那忍住的泪，仍然在好几个月以后流出来了。有一个晚上，他带我出去看电影（结婚以后，永远是他爱看的西部片）。银幕上的女儿长大了，和银幕上的英雄结了婚，在婚礼告成以后，新娘的母亲搂着一身纯白的女儿，照了一张相。两张很相似的脸庞，两个很相似的笑靥，就只是母亲的头发已经白了。而就在那一刹那，我知道我的遗憾是什么了，那忍住了的泪，终于热热地流了下来。

妈妈，我很想您，我很想回家。想家后那青青的山坡，那一小朵白白的云又出现了，在这夏日的午后，飞过山坡，飞过大海，又飞到您女儿的心中去了。

五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

无边的回忆

外婆和鞋

我有一双塑胶的拖鞋，是在出国前两年买的，出国后又穿了五年。它的形状很普通，就象你在台北街头随处可见的最平常的样式：平底，浅蓝色，前端镂空成六条圆带子，中间用一个结把它们连起来。买的时候是喜欢它的颜色。穿了五、六年后，已经由浅蓝变成浅灰，鞋底也磨得一边高一边低了。好几次，有爱管闲事的，或者好心的女孩子劝我：

“阿蓉，你这双拖鞋太老爷了。”或者：

“阿蓉，你该换拖鞋啦！”我总是微笑地回答：

“还可以穿嘛，我很喜欢它。”

如果我的回答换来的是一个很不以为然的表情，我就会设法转变一个话题。如果对方还会对我善意地摇摇头，或者笑一笑，我就会忍不住要告诉她：

“你知道我为什么舍不得丢它的原因吗？”

而这是个让生命在刹那间变得非常温柔的回忆。大学快毕业时，课比较少，家住在北投山上，没有课的早上，我常常带着两只小狗满山乱跑。有太阳的日子，大屯山腰上的美丽简直无法

形容。有时候我可以一直走下去，走上一两个钟头的路。最让我快乐的是在行走中猛然回过头，然后再仔细辨认，山坡下面，哪一幢是我的家。

走着走着，我的新拖鞋就不象样了。不过，我没时间管它，我的下午都是排得满满，别有用处的。晚上回家后赶快洗个澡就睡了。

直到有一天，傍晚，放学回家，隔着矮矮的石墙，看见我的拖鞋被整整齐齐地摆在花园里的水泥小路上。带着刚和同学分手后的那一点嚣张，我就在矮墙外大声地叫起来：

“何方人士，敢动本人的拖鞋？”花园里没有动静。再往客厅的方向看过去，外婆正坐在纱门后面，一面摇扇子，一面看着我笑呢。那时外婆住在永和，很少上山来。但来的话就总会住上一两天，把我们好好地宠上一阵子再走。那天傍晚，她就是那样含笑地对我说：

“今天下午，我用你们浇花的水管给你把拖鞋洗了，刚放在太阳地里晒晒就干了。多方便！多大的姑娘啦！穿这么脏的鞋给人笑话。”

以后，外婆每次上山时，总会替我把拖鞋洗干净，晒好，有时甚至给我放到床前。然后在傍晚时分，她就会安详地坐在客厅里，一面摇扇子，一面等着我们回来。我常常会在穿上拖鞋时，觉得有一股暖与与舒适的感觉，不知道是院子里下午的太阳呢，还是外婆手上的余温？

就是因为舍不得这一点余温，外婆去世的消息传来以后，所有能够让我纪念她老人家的东西：比如出国前夕给我的戒指，给我买料子赶做的小棉袄，都在泪眼盈盈中好好地收起来了。这双拖鞋，也就一直留在身旁，舍不得丢。每次接触到它灰旧的表面时，便仿佛也接触到曾洗过它的外婆的温暖而多皱的手。便会想起那在夕阳下的园中小径，和外婆在客厅纱门后面的笑容。那么遥远，那么温柔，而又那么肯定地一去不返。

一只儿歌

在我们家里，我排行第三，上面有两个姐姐，下面有一个妹妹，一个弟弟。小时候，我长得很胖，人很糊涂，口齿也很不清晰。妈妈说：有一次，两个姐姐从学校学会一只歌回来，就很兴奋地教我唱，歌词是：

“大姐嫁，金太郎，二姐嫁，银太郎，三姐嫁，破木郎。大姐回来杀只猪，二姐回来杀只羊，三姐回来，炒一个鸡蛋，还要留着黄。大姐回，坐车回，二姐回，骑马回，三姐回，走路回。走一会，哭一会，望着天边流眼泪。天也平，地也平，只有我爹娘心不平。”

妈妈说：大概那时只有四、五岁的我，一面含含糊糊地跟着唱，一面就哭起来了。后来上初中了，一唱这只歌还会哭。小时候的事我记不得了。不过初中时为这首歌是哭过的。大概那时正是发育时期，对未来存着恐惧之心。又觉得在家里处处受委屈，觉得父母偏爱姐姐。于是，伤心人别有怀抱，唱着唱着，就会哭了。至于将来会不会嫁个破木郎之事，大概当时还没有放在心上。

人长大以后，很多事情都会慢慢地忘了。可是姐妹们却不饶我。五十五年的圣诞节，也就是我和他订婚的那个晚上，她们三个人就在慕尼黑爸爸的公寓里唱起来了。一面唱，一面笑，还一面问我：

“怎么不哭呢？”

其实，我当时是有点被感动了。被圣诞树上的烛光，被父亲眼中的爱意，被眼前三个唱着歌的女孩子的酡红的双颊，被窗

外无声的瑞雪，被身旁的他环抱着我时给予我的温暖，被这一切，尤其是被这突来的儿歌的单纯的调子感动了。

而那些没有根的回忆，就又在泪珠中显现了。

没有见过的故乡

缠绕着我们这一代的，就尽只是些没有根的回忆，无边无际。有时候是一股汹涌的暗流，突然冲向你，让你无法招架。有时却又缥缥缈缈地挨过来，在你心里打上一个结。你却找不出这个结结在哪里，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原因，也不知道是为了哪一个人。

三年以前，在瑞士过了一个夏天，认识了好几个当地的朋友，常常一起去爬山。有一天，其中一个男孩子请我们去他家玩。他家座落在有着大片果园的山坡上，从后门出去，就可以看到后山下一大块树林围着一个深深的湖。这个男孩子指着他家院墙外的一棵大樱桃树说：

“你看见那个从下面数左边第五枝的枝子了吗？那根枝子歪得很特别的，看见没有？那是我爸爸七岁时候的事了，他爬到树上采樱桃，也是这样一天，被我祖父看见了，罚他就在那根枝子上坐了一个下午，不准下来。那根枝子从此就歪了。”

也许是他在唬我，也许是他父亲唬了他。可是他对家的眷恋，对儿时的追怀，对时光逝去的否认，都可以由这一棵大树，甚至由这棵大树上的一根歪歪的枝干上获得满足了。因此，他说话时甚至带了一点骄傲。而我呢？我给他看我的拖鞋吗？我或许可以给他唱那只儿歌，但是他听得懂吗？就算他终于懂了，那份量能抵得住就在眼前的这一棵他曾祖母手植的庞然大物吗？能抵

得住他立足于上的这块生他又育他的土地吗？

而我就越发怀念那我从来没有见过的故乡了。

小时候最喜欢的事就是听父亲讲故乡的风光。冬天的晚上，几个人围坐着，缠着父亲一遍又一遍地诉说那些发生在长城以外的故事。我们这几个孩子都生在南方，可是那一块从来没有见过的大地的血脉仍然蕴藏在我们身上。靠着父亲所述说的祖先们的故事，靠着在一些杂志上很惊喜地被我们发现的大漠风光的照片，靠着一年一次的圣祖大祭，我一点一滴地积聚起来，一片一块地拼凑起来，我的可爱的故乡便慢慢成型了。而我的儿时也就靠着这一份拼凑起来的温暖，慢慢地长大了。

渴望

去年春天，我们在卢森堡那个小小的国家里，享受了我们的蜜月旅行。那时正是五月天气，公路上繁花似锦。我们两个人轮流开车，每遇到一个绿草如茵的山坡，我们就会停车跑上去玩一玩。我总禁不住那青草的诱惑，总要在草坡上打几个滚。有一次，天已傍晚了，他心急赶路，可是我还沾着一身一头的花絮和野草，赖在树底下不肯走。他又好气又好笑地对我说：

“我看哪，你就干脆留在这里放羊算了！”

他的这句话，就和眼前的夕阳一样，有哪一点相连贯的地方呢？为什么给我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呢？这傍晚的青草的幽香……。

对了！我本来应该是一个在山坡上牧羊的女孩子，那大地的血脉就流在我身上。迎着夕阳，一个穿红裙子的女孩从青青的山坡上下来，温驯的羊群在她身旁挤着擦着，说着些只有他们自己

听得懂的话。而那傍晚青草的幽香，那只有在长城外的黄昏里才有的幽香啊！

但是，我本来应该是的，我现在并不是。我所拥有的，仅仅是那份渴望而已。

而我所拥有的，只有那在我全身奔腾的古老民族的血脉。我只要一闭眼，就仿佛看见那苍苍茫茫的大漠，听见所有的河流从天山流下。而丛山黯暗，那长城万里是怎样地从我心中蜿蜒而过啊！

五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

旧日的故事

小红门

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情，你以为明天一定可以继续做的，有很多人，你以为明天一定可以再见到的；于是，在你暂时放下手，或者暂时转过身的时候，你心中所有的，只是明日又将重聚的希望，有时候甚至连这点希望也不会感觉到。因为，你以为日子既然这样一天一天地过来的，当然也应该就这样一天一天地过去，昨天、今天和明天应该是没有什么不同的。

但是，就会有那么一次：在你一放手，一转身的那一刹那，有的事情就完全改变了。太阳落下去，而在它重新升起以前，有些人，就从此和你永诀了。

就象那天下午，我挥手离开那扇小红门时一样。小红门后面有个小院子，小院子后面有扇绿色的窗户。我走的时候，窗户是打开的，里面是外婆的卧室，外婆坐在床上，面对着窗户，面对着院子，面对着红门，是在大声地哭着的。因为红门外面走远的是她疼爱了二十年的外孙女，终于也要象别人一样出国留学了的外孙女。我不知道那时候外婆心里在想些什么，我只记得，在我把小红门从身后带上时，打开的窗户后面，外婆脸上的泪水正在不断地流下来。

而那是我第一次看见外婆这样地激动，心里不免觉得很难过。尽管在告别前，祖孙二人如何地强颜欢笑，但在那一刹那来临的时候，平日那样坚强的外婆终于崩溃了。而我得羞耻地承认，在那时，我心中虽也满含着离别的痛苦，但能“出国”的兴奋仍然是存在着的。也就是因为这个原因，才使我流的泪没有老人家流的多，也才使我能带上小红门以前，还能挥手向窗户后面笑一笑。虽然我也两眼酸热地走出巷口，但是，在踏上公共汽车后，车子一发动，我吸一口气，又能去想一些别的事情了。而且，我想，反正我很快就会回来的，反正我们很快又会见面的。而且，我想，我走时，弟弟正站在外婆的身后，有弟弟在，外婆不会哭很久的。外婆真的没有哭很久，那个夏天以后又过了一个夏天，离第三个夏天还很远很远的时候，外婆就走了。

家里的人并没有告诉我这个消息。差不多过了一个月，大概是十二月初旬左右，一个周末的下午，我照例去教华侨子弟学校。那天我到得比较早，学生们还没来，方桌上摆着一叠国内报纸的航空版，我就坐下来慢慢地翻着。好像就在第二张报纸的副刊上，看到一则短文，一瞥之下，最先看到的是外祖父的名字，我最初以为是说起他生前的事迹的，可是，再仔细一看标题，竟是史秉麟先生写的：“敬挽乐景涛先生德配宝光濂公主。”

而我当时唯一的感受就是手脚忽然间异常的冰冷，而我才明白，为什么分别的那一天，老人家是那样地激动了。难道她已经预感到，小红门一关上的时候，就是永别的时候吗？而这次，轮到我在一个异国的黄昏里，无限懊悔地放声大哭起来了。

那一条河

我的祖先们发现这一块地方的时候，大概是春初，草已经